

# 胡宗南先生的「小事」

張佛千

編者按：本文係作者為懷念其老長官胡宗南將軍而作，情文並茂，原稿僅刊於宗南先生紀念集，未在其他報刊發表，流傳不廣，茲承作者允由本刊登載，特此誌謝。

胡宗南先生是一代名將。歷史上的名將，無不與士兵共甘苦；士兵在風雨中，在烈日下，將軍亦不張蓋；士兵營帳未立，將軍亦不入室。但通常是指將軍與士兵處於同一空間而言，而胡先生雖是獨處後方的私室，與兵營相隔數百里，仍然保持與士兵共甘苦的精神。胡先生久戍西北，冬季苦寒，室中設有火爐，然非接見賓客，不許生火。兩手皮膚經常被凍得一條一條的裂開了。胡先生之治軍律身，真有宗教家之苦行。「雖古名將，無以加之」，這八個字真足以當之而無愧。

這一顆精芒照耀的將星隕落了，他的大德大行，凡是追隨他的人，都所共知，不需我再贅述。謹略舉我追隨期中所經歷聞見的小事，從這些小事中，亦可管窺胡先生的偉大。而胡先生之遭人誤解，也往往由於這些小事。

我在民國二十八年底到西安，不久便負責胡

先生的總部西安辦事處。總部即設在西安城外離城僅里許的小雁塔，爲什麼又要在城內設立辦事處呢？原來這個辦事處並不如一般辦事處，辦理領餉領械等事務而是一個交際處的性質，負責對外聯絡的工作。這樣的工作，照理應該是由與主官有特殊關係的人員擔任。我與胡先生非親非眷，既非同鄉，又非同鄉，更非老部下，只不過是才到西安的新進人員。而當時的西安是長江以北七個戰區的樞紐，西南大後方也以西安爲對北方聯繫的中心。冠蓋往來，相望於道。而胡先生所督訓的部隊，差不多分派到長江以北七個戰區每一角落。在抗戰艱苦期中，尙能整頓新區，使中央威令達到從未達到的地區，雖由於第八戰區司令長官朱紹良先生的德望與睿智，亦即係以胡先生的部隊爲前驅，爲安定的主力。在抗戰末期，更抽調大軍，馳援西南。經胡先生所督訓指揮的部隊，數逾百萬。因此，前後方黨政軍民之接觸頻繁，乃爲當然之事。或是禮貌週旋，或是公務接洽，或是請纓投效，或是陳情請願。而胡

先生又是最不願以見客及應酬來浪費時間的人。更困難的是胡先生對工作從無一語指示，除了他會向我說過一句「你做我的代表」以外。對什麼人不接見，什麼人可接見；什麼人不招待，什麼人應招待，招待到什麼程度；既無原則的指示，一切細節更要你自己去考慮。事後也不說「好」，也不說「不好」；我甚至希望他說「不好」，因爲這樣我也可得到一點啓示，可據以研究改進。追隨胡先生很久的老同事們說：「胡先生不罵，就是說好」。因此，許多同事都認爲胡先生的脾氣很怪，這件工作太難做了。可是我非常沉着寧靜，因爲我想起世說新語中的一則故事：

「許允爲吏部郎，多用其鄉里。魏明帝遣虎賁收之。其婦出誠允曰：『明主可以理奪，難以情求』。既至，帝嚴問之，允對曰：『舉爾所知，臣之鄉人，臣所知也。陛下檢校爲稱職與不，若不稱職，臣受其罪』。既檢校，皆官得其人。於是乃釋。允衣服敗壞，詔賜新衣。初允被收，舉家號哭，婦自若，

云勿憂，尋還作粥待，頃之允至」。

我既追隨胡先生，當然因為他是明主。「明主可以理奪」，我不去管他的脾氣，更不應對他揣摩逢迎，我只是一切據「理」而行。

當我負責西安辦事處之初，我發現胡先生過去對地方人士的聯絡工作根本未做。要求軍民關係的融洽，進而運用地方力量，自是「理」之所應為。於是我先努力做調查與訪問的工作。不久，我第一次遇到考驗了。記得有一天，張鈞先生（曾任河南省主席，時任軍事參議院副院長，並為西北各省幫會的總頭領，負責組織抗日力量。為人豪放慷慨，又寫得一手草書，他在河南鐵門鎮老家以搜藏石碑著名，平漢鐵路在他門前特設一站）。約我到他家吃晚飯，華燈初上，賓客滿堂，他告訴我：「翔老（張鳳翔，字翔初，辛亥領導陝西革命，任陝西大都督，時張鈞先生是他指揮下的第一師長。西北人士對他皆尊稱為翔老，在西北耆老中，位望最高，人緣最好。後來共匪也利用他做傀儡，給他一個陝西省副主席的名義，聽說他精神非常痛苦，以沉默抵抗）。明天六十生日，他的兒子不孝（翔老無子，以侄過繼）。捨不得拿錢給老子熱鬧，今晚在我家煖壽，但明天一定要在他自己家中祝壽，我們大家來辦，老弟你負責籌備」。我只好滿口答應。當天胡先生出去視察部隊，要很晚才能回來。我便先同胡先生的機要秘書徐先麟兄商量，他告訴我，據他所知，胡先生從不為人做這類應酬的事，可能認為浪費無聊，也從未見人敢建議過。我只好留下書面報告，說明我的理由，請准用他的名義送

禮並親臨祝壽。於是我仍然硬着頭皮籌備翔老明天的壽辰，當時我想：假如我不負責籌備，即是表示胡先生的拒絕，這大悖常「理」。假如明天胡先生不來祝壽，那就等於責備我這件做錯了，我當立即捲鋪蓋回重慶。但是我深信胡先生一定會接納我的要求，我有許允之妻作粥以待允的信心。於是我漏夜工作，預計明天祝壽的人，一定非常之多，佈置壽堂，訂備酒筵，約集名伶名票，都是九開間，第一進大院中搭了一座戲臺，還可容納千人坐着看戲，第二進大廳九間打通，接連走廊，可同時開酒席五十桌，其大可知。鄉下人走進大門，又退出去，以為是城隍廟。一直到了夜間一點鐘以後，我還在大廳中工作，胡先生的電話來了，第一句即問：你看送禮送什麼？」

我忍住了高興說：「送壽帳或者再送一點錢」。胡先生問：「壽帳來得及嗎？」我說：「店家我已約好，可連夜趕製。」胡先生又問送多少錢，決定送兩萬元（時為民國三十年，兩萬元還很值錢），並用委員長的名義送。胡先生又問：「明天我什麼時候來祝壽？」我說：「上午十時」。胡先生說：「八時不更好嗎？」我說：「十時客人都到了，胡先生來了大家都看見，翔老更為高興」。胡先生說：「我準十時來」。我放下電話，喜得跳起來。我覺得胡先生真了不起，為他辦事，竟是這樣痛快。第二天胡先生準時到張宅祝壽，西北的名流巨紳（魯魯魯等省人士多到西安避亂）差不多都齊了，從大門口一直站到第三家高興，胡先生也高興；翔老又向他道謝我一夜籌備的辛勞，胡先生看到場面大，佈置好，更加高興。晚間又陪翔老看戲，在前方軍事電話催請接聽之下，還坐了一小時才走。大家都說這是自從胡先生駐軍西北以來，第一次看到胡先生祝壽，許多人還是第一次與胡先生晤談。老同事們也多十分訝異，我的興奮，更不用說。（以後張翔老與胡先生的關係，可舉一事為例：翌年春節胡先生首次宴請西北耆老，論齒、論德、論學問、論位望，各有千秋，難分軒輊。安排座次，大成問題。而胡先生對這些小節又非常注意。我求教於翔老，翔老乃自居末座，並代主人唱名安座，而由胡先生親自斟酒。於是人無間言，盡歡而散。由此亦可見當時胡先生與地方人士關係融洽的一般）。

但從他的眼光中，也似乎相信我的話了。我從各方面打聽，知道端木先生是中央派來密查陝西省政府與陝西省參議會的磨擦。我便判斷胡先生之意，只是爲了避免嫌疑，不願捲入這一糾紛。因此，我立即向胡生建議應請端木先生吃飯，而請省政府秘書長李仁發民政廳長彭昭賢等作陪，並特別安排辜彭等先到，端木先生後到，賓主接談，可證初晤。飯後留辜彭等後走，席間並使客人知道主人飯後即赴王曲（中央軍校第七分校所在地，離西安三十公里），明日按預定計劃出發檢軍。如此，則情禮不虧，更可證明置身於糾紛之外。這一建議，胡先生完全採納，當晚即請端木先生吃飯，陪客名單由我安排。這樣一來，我對端木先生所強調解釋的話，可由事實來證明了。當時陝西的省政設施，自然也難免有不盡配合之處；但胡先生只兢兢克盡他在軍事崗位上的本份。由於這一件小事，也可看出胡先生的樸實作風與光明磊落的襟度。

以當時西安地位的衝要，胡先生的局面之大，辦事處的工作，不僅十分忙碌，幾乎每事都要據「理」力爭，好在每爭必准，而且全盤照准。許多人都說胡先生的脾氣怪，實則胡先生一因忙於他的本份——軍事，二因他有他的觀點與顧慮。因此，我的建議必需說明其重要性，而且也顧及他的觀點與顧慮，然後自會照准。我擔任此項工作一共四年多，也有焦急爲難之苦，也有痛快得意之樂。回憶起來，幾乎每一件事都是非常有趣味的。

世說新語的一則故事，給我以啓示；也證明

了胡先生是一個了不起的明主——「可以理奪」。而胡先生選擇了我這樣一個毫無私的關係而又十分懸直的人，擔任這樣一個有代表性的工作，最令我永懷感激，永以爲榮。

## 二

胡先生真正是一個盡瘁於工作的人，夙興夜寐，全部時間都放在工作中，他不讓時間有一分一秒的浪費。例如到車站接客，必須他坐汽車到站後走進月臺，火車恰好剛剛進站。如係送客，則必須在火車離站前最適當的幾分鐘內讓他走進月臺。所謂最適當的幾分鐘，有的爲了話別，有的爲了禮貌，要我自行斟酌，他從不事先明示或暗示的。

一般要人會客，客人多了，難免令客人等候。客人中多半是有事相求的，自然也只好等候；即使等候半小時一小時，也不致有何煩言。但胡先生會客，既不許讓主人等候（浪費時間），最困難的是更不許讓客人等候（不禮貌）。所以在約客之時，時間計算必須準確，聯絡必須確實。而且約見的客人當然不止一個，客人多了，難免也要稍稍等候，原則上還要分室等候，而胡先生在西安的私寓，是一所舊式的簡單的平房，也只有兩間小室讓等候的客人小坐。換句話說，等候的客人，最多不能超過二人。因此，對較多客人的時間安排，就須更加謹慎。要研判每個客人談話所需的時間，要讓客人到達的時間彼此能銜接，既不可太擠，又不可間斷。

可是，胡先生雖然把握時間，十分緊湊，並

不顯得匆忙，而仍保持大將從容的風度。會見他的客人，沒有一個人會感覺到是被安排在十分緊湊的時間程序之中，而只感到主人言笑之雍容。胡先生每天工作緊張，真正是在「爭取時間」，經常覺得有做不完的事，經常覺得時間不夠，他要以緊張的工作，把每一個小時變成兩個小時，一天變成兩天。

## 三

胡先生是一個絕對不存私財的人。他在擔任師長的階段以前，自己的薪餉都送給後方醫院的傷病官兵，每月送完爲止。口袋中沒有餘錢，當然更不使家有餘財了。

這裏，我所學的一件小事，是我在西安聽到第一兵站總監程開椿兄告訴我的。大概是民國二十年春，胡先生返浙江孝豐北鄉鶴溪故里省親，開椿兄正擔任胡先生的隨從參謀，他的家在孝豐的南鄉，胡先生告訴他：「我在家裏住三天，你也回家住三天，然後我們再到南京。」可是，當胡先生走到大門外，臉上充滿驚訝之色，原來大門改造了，煥然一新。胡先生突然改變了主意，對他說：「你不要回去了，我們明天就走。」胡先生問候過他的父親（胡先生的母親早逝），並不問大門的事。第二天赴京，一到第一師的通訊處，立刻問通訊處的魏主任（以後胡先生未再用他，名字記不起了）：「你私自拿公家的錢給我修大門，你害我貪污，你害我坐牢。公家的錢，可以做私人的事嗎？」胡先生除了立命將這筆錢改在他薪餉下扣除外，把這個通訊處主任痛

罵了一頓。這件事經過是這樣：胡先生的父親（

際清先生）一直在孝豐縣政府做一個並不重要的工作，家境並不富裕。民國十九年冬胡先生自陸軍第一師第一旅長升任第一師師長（民國十七年北伐完成後，部隊整編，胡先生自國民革命軍第二十二師師長整編為旅長），胡先生的父親便自孝豐到南京，告訴師部通訊處的魏主任：「我家孝齋（胡先生以前的學名，後來一直不用，所以無人知道胡先生這個名字）當了師長，我想把我家的大門修一下。」於是魏主任便交給他大約二三百元。這樣一件事，就人情論，魏主任似乎並沒有什麼錯。光大門楣是人之常情，又何況是師長的老太爺親自來，而且錢的數目也不大。但是胡先生這樣做是對的，挪用公款，循私逢迎，例不可開，風不可長。而他對父親並非不孝，除了每次省親帶一點吃的小東西外，逢年過節便在自己薪餉下寄一點錢回家。胡先生只是嚴守公款不作私用的原則。也有人以此批評胡先生不近人情。須知，光大門楣只是循俗之私情；而公私分明乃為奉公之大德。胡先生在臺灣住的還是湯恩伯先生借給的房子，臨死所穿的內衣毛衣都是舊而且破。一個會統百萬大軍的人，經他批准動用的錢不知幾千百萬，而其清操如此，真可以風勵末世了。

#### 四

胡先生具有堅強的性格與特殊的毅力。這是一個英雄所必備的條件，不僅在「大事」方面多所發揮，即使在「小事」方面也常常有特出的表

現。

大概是民國三十一年前後，胡先生在王曲中央軍校第七分校騎馬到某一總隊訓話。離開這一總隊集合之處尚有百步左右，坐騎突然受驚失蹄，（胡先生每日清晨五時至七時騎馬，當日他經常的坐騎有病，臨時改乘新馬），胡先生出於意料，急躍而下，一足傷筋，一足骨斷。但是胡先生仍然若無其事的步行到達講臺，把預定講的話講完，差不多已站了兩個小時，用一傷一斷的腿支持體重。當他講完以後，他的隨從副官已將汽車調來，他坐車回西安時，兩腿已經暴腫，醫生們對傷後不立即休息，增加醫治的困難，都大搖其頭。後來還是湯恩伯先生代請一位在河南極有名的專門接骨的中醫，才把傷腿治好。

傷筋斷骨，奇痛難當。而胡先生不願讓足痛改變他的計劃，這一種強忍工夫，充分看出他的堅強的性格與特殊的毅力。

這一類的事例很多，一直到他最後病重進醫院的當日，已經肝臟腫大，病情嚴重，呼吸困難，時時張口用力吸氣。而他仍然衣冠整齊，在室中來回行走。夫人僚屬勸其住院，仍然堅拒。直至丁農大夫來診，認為非立即住院不可，才住入榮民醫院。以年逾六十之人，對於嚴重的病痛，這樣頑強的抵抗，因此，有人認為這也屬於不近人情之處。

據我短期的追隨，敷淺的了解：胡先生所抱持的是一個戰鬥的人生觀，他所過的是戰鬥的生活。他要對一切敵人戰鬥，病魔也是他的敵人，雖然他也請醫診治，如果在生理上他要被病魔打

倒，但在心理上他絕不向病魔屈服。所以當他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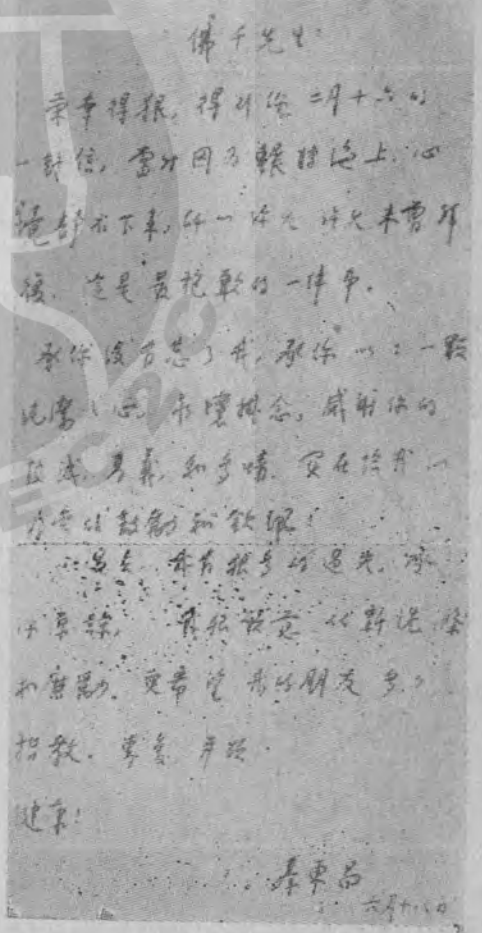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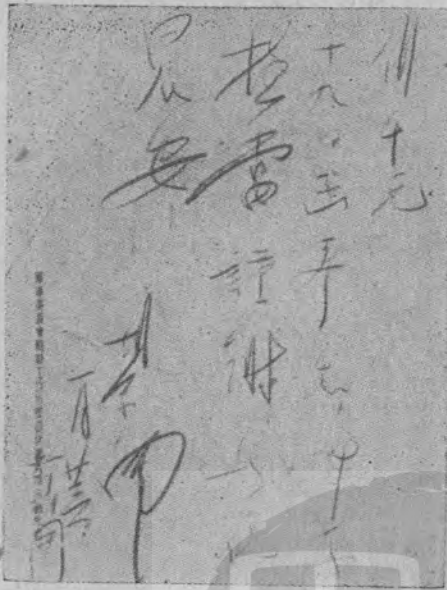
夫人僚屬憂惶焦慮之時，而他無視病痛，不願呻吟，不願倒下。中國古代名將馬援說過：「男兒當馬革裹屍，安能死於兒女子之手。」馬援所嚮往的死的方式，就是死於無棺可殮亦無親人在側的戰場之上。他並不說明是戰勝抑戰敗，倘係戰敗，固屬慘敗，縱係戰勝，亦屬慘勝。當然此語亦可謂不近人情，然此正是馬援之所以為馬援，英雄之所以為英雄。我知胡先生臨死時心中，必認為死不足懼，而死於病榻才是他最大的遺憾。然而他在精神上始終沒有表現被病魔打败了的樣子，他在諸病環攻之中，他在最後彌留之際，依然是一個英雄。

#### 五

如前所述，胡先生每天將工作時間支配得十分緊張，但仍保留讀書的時間。因知我常與地方耆老往來，他們大多藏書豐富，遂常令我前往借書。約定借閱一週或二週，一定如期送還，可見他的讀書時間，也支配得十分有規律，才能貫徹他的讀書計劃。我手頭有甚多胡先生令我借書的便條，現在僅存令我借湘軍志的一份了。

胡先生真正是儒將，他是柳貽徵先生的弟子，與張曉峯、鳳林先生為同窗好友。但是在張曉峯先生哀悼胡先生的文章發表以前，世人甚少知此淵源。更少人了解他對國學有甚深的素養，可見胡先生平時的含養。在我追隨期間，凡所建議，如不被採納，則繼之以書面報告，只要敷陳詳明，情理允當，必邀贊許。記得我初到西安大約

一個月後，周士冕先生（黃埔一期，曾任戰區政治部主任兵站總監等職，是一個有思想有操守的軍人）特來相訪，問我與黃達雲先生是何關係，並讚美我的文章寫得好；我非常訝異，因為我很久沒有寫什麼文章了。後來他告訴我胡先生很高興的拿給他看，並說這封信寫得太好了。原來是我寫給胡先生的一封信，是談黃達雲先生的事，我之得以追隨胡先生，完全由於達雲先生這份的遊揚，達雲先生平時雅歌投壺，裘帶雍容，一入戰場，則為著名的勇將，那時正擔任成都中央軍校教育處長，軍事教育雖然重要，在他應有餽肉復生之感。以胡先生與達雲先生私誼之篤，何用我置詞；但我那封信只是由衷的至誠的寫出我對達雲先生的感激之忱。後來胡先生要請達雲先生到山東發展抗日力量開創新局，不記得是什麼原因，此議未能實現。但周士冕先生口中所形



容的胡先生對我那封信之讚嘆神情，使我興奮很久。

胡先生的書法，也是龍飛鳳舞。我到西安不久，曾經寫了若干原則上的意見，胡先生親筆復我一信：（附原函墨跡）

對於一個部屬陳述意見，立即親函復謝。可見其謙虛與納言的風度。

胡先生的書札，文情並茂。我最後接到的的是他在大陳時以秦東昌的署名復我一封信（他在西安私寓是東倉門一號，他以此命名，亦「不忘在莒」之義）（附原函墨跡）

這樣一封謙懇感人的信，字迹如此挺秀，無人能知是出自一位將軍的筆下。迄今展閱，手蹟猶新，而人天已隔。共匪途窮，反攻期近，胡先生已不能親統雄師，長驅萬里；神州將復，大將云亡，又豈僅胡先生個人的遺憾！

我在追隨胡先生之時，一直婉陳胡先生的闕失，而胡先生也勉我以：「千夫之諾諾，不如一士之譁譁。」但是在胡先生蓋棺論定之時，我寫出一點所知的小事與淺見，對世人與史家給他以公平的評價，或亦不無裨益。胡先生生前不願為他個人作任何宣傳與辯解，好在今寫此文，已無任何政治目的。只是如胡先生手示所述：「以一顆純潔之心」，在死生風義之中，表露我誠摯的哀思而已。